

浙江群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票暂停转让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浙江群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4月3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公布了《浙江群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股票暂停转让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05），公司股票自2020年4月7日开市起暂停转让。

停牌期间，公司持续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于2020年4月9日召开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议案》，并于2020年4月9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发布了《浙江群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0-006）。

截至目前，公司已经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报送了终止挂牌的申请材料。由于该事项须经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审查同意，存在不确定性，为保证信息披露公平性，维护投资者利益，避免公司股票出现异常波动，公司股票将继续暂停转让。公司预计恢复股票转让日期不迟于2020年7月6日。

公司股票暂停转让期间，公司将根据所了解到的相关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浙江群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4月20日